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信建投证券”）	上市公司简称：中亦科技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宇辰	联系电话：010-65608358
保荐代表人姓名：关峰	联系电话：010-85156467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 1 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事先审阅相关议案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事先审阅相关议案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事先审阅相关议案
5.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1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是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智能化运维平台升级项目投资速度有所放缓，该募投项目建设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计划的 2024 年 7 月延长至 2026 年 7 月，并在 2024 年 6 月就该等事项披露了公告。中信建投证券已提请公司管理层关注募投项目进度情况，如发生延期或变更需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就募投项目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持密切沟通。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5
（2）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2）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培训次数	1
（2）培训日期	2025年4月17日
（3）培训的主要内容	1、介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的注意事项； 2、介绍了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注意要点； 3、介绍了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相应规定； 4、分享了并购新规及近期并购市场动态。 5、在培训过程中，中信建投证券培训人员解答了企业咨询的问题，进行了交流互动。
11.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事项（如有）	注：中亦科技不存在上市公司特别表决权
（1）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4.6.3条/《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4.4.3条的要求；	不适用
（2）特别表决权股份是否出现《股票上市规则》第4.6.8条/《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4.4.8条规定的情形并及时转换为普通股份；	不适用
（3）特别表决权比例是否持续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不适用
（4）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滥用特别表决权或者其他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	不适用
（5）上市公司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遵守《股票上市规则》第四章第六节/《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不适用

第四章第四节其他规定的情况。	
12.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人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p>202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794.33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22%。2024年，受客户IT基础架构设备更换周期、预算减少、市场竞争加剧等影响，技术架构咨询与集成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32.23%，IT运行维护服务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7.90%。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81.3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0.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8,691.7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9.01%。净利润较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收入下降导致净利润下降；2024年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增长16.88%；税收优惠政策调整、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致折旧增加，这些因素共同影响了净利润。</p>	<p>未来公司将大力拓展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在运维服务上做出足够规模；针对客户IT基础架构在新形势下的需求，准确高效地解决客户痛点，在客户逐渐走向分布式云架构、信创产品架构时，提供最优解决方案；把封装了公司近二十年运维最佳实践的智能运维产品，与先进数据分析能力、自动化运维技术、机器学习、深度学习及异常检测算法深度融合，通过客户场景不断的打磨、迭代，先做到“小而精”，再形成规模化。在客户IT基础架构的变革与发展中，真正成为客户IT基础架构的托底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健的发展。保荐机构将密切关注公司业绩变动情况以及未来业绩波动及下滑的风险。</p>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首发时关于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首发时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首发时关于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是	不适用
4、首发时关于股份回购和赔偿承诺	是	不适用
5、首发时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首发时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7、首发时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8、首发时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首发时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首发时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首发时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首发时关于公司股东情况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不适用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人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p>(1) 2024年1月,中信建投证券因在保荐芯天下IPO项目过程中,未对发行人所处市场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予以充分关注并核查发行人对终端客户的销售情况,对发行人业绩预计情况未审慎发表专业意见并督促发行人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被深交所出具监管函。</p> <p>(2) 2024年1月,中信建投证券因在云鼎科技非公开持续督导过程中,未能持续督导上市公司完善制度、采取措施规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使用过程,被山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并于2024年7月被深交所出具书面警示。</p> <p>(3) 2024年5月,中信建投证券因在常熟汽饰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债持续督导工作中,未关注发行人历次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披露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况,披露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中发表了不真实的核查意见,被江苏证监局出具警示函。</p> <p>(4) 2024年9月,中信建投证券因在卓谊生物IPO项目过程中,未充分关注并审慎核查</p>

	<p>发行人推广活动内控制度执行不到位、会计核算不规范的情形，未充分核查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未督促发行人充分披露其与控股股东人员、营业场所混同及整改情况，被深交所采取书面警示自律监管措施。</p> <p>（5）2024年10月，因中信建投证券在部分项目中尽职调查不充分；未有效督促发行人做好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内核未充分关注项目风险等，违反了《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第六条的规定，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p> <p>中信建投证券积极落实整改，通过发布业务提醒、开展合规培训、深入学习相关法规、加强对上市公司相关人员的持续督导培训，提升从业人员投行执业能力，增强持续督导工作力度。除此之外，保荐机构不存在因保荐本发行人被证监会或深交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p>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亦安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张宇辰

关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